

宗教事務局局長談九六年宗教工作大綱

轉載自《人民政協報》

(編者按：中國宗教事務局葉小文局長最近在宗教工作會議上發言講述一九九六年的宗教工作方針。《人民政協報》一九九六年二月一日「民族與宗教」版摘錄了該講話的最後部份，並附上題目為「九六年抓緊『三件事』」，本刊現轉載如下，以供讀者參考。)

堅持不懈地抓好宗教活動場所登記工作

國務院頒佈《宗教活動場所管理條例》和國務院宗教事務局下發《宗教活動場所登記辦法》以來，經過大家的努力，宗教活動場所登記工作取得了顯著進展。據初步統計，目前全國已有十三個省（區、市）基本完成登記工作；九個省（區、市）接近完成，三個省（區）正在進行換証工作；五個省（區、市）開始鋪開。從這個進度看，原預計用三年時間基本完成場所登記工作的目標是可以實現的。

登記工作正在全面鋪開的地方，工作要跟上去。抓重點、抓隊伍。

中央關於宗教工作的大政方針已定，關鍵是要抓大事，抓落實。今年的宗教工作主要抓三個方面，簡單歸結起來，就是抓緊「三件事」，即抓揚所、抓重點、抓隊伍。

要學習和借鑒其他地方成功的經驗，結合本地實際，抓緊進行。但要力戒爲趕進度而走過場。起步雖晚，有成功的經驗引路，可以少走一些彎路，只要抓緊、抓實，就會後來居上。

登記工作已基本完成的地方，要認真對照《宗教活動場所管理條例》和《宗教活動場所登記辦法》，搞好總結、檢查、驗收工作。各省要向省政府和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寫出報告。

登記不是目的，是依法加強對宗教活動場所以及宗教事務管理的手段，是進入依法管理宗教事務的系統工程的一個環節。因此，場所登記工作不能代替全面貫徹執行國務院第145號令。一些地方的經驗表明，開展年度檢查是發揮宗教工作部門監督和檢查職能、鞏固登記工作成果的一條有效辦法。場所登記工作完成後，要做好年檢工作。國務院宗教事務局正著手制定《宗教活動場所檢查辦法》，這次會上請大家認真修改，各地可參照這一辦法，結合當地實際，制定本地相應的年檢實施意見。要

鞏固場所登記工作成果。要完善其他相應的配套措施，加強經常性的管理工作，積極探索對宗教活動場所管理的經驗。在場所登記工作中要十分注意資料積累，建立檔案，全面掌握情況。

在近兩年來工作成績的基礎上，只要我們再加一把勁，認識提上去，幹部沉下去，工作跟上去，我們就能按預期目標於一九九六年在全國範圍內基本完成宗教活動場所登記工作，實實在在地幹成一件大事。

認真調查研究，加強分類指導，抓重點、攻難點、解決熱點問題。

宗教工作頭緒很多。省級以上的宗教事務部門要注意防止「日計有餘，歲計不足」。「宗教無小事」，是講其特殊重要性，並非不分輕重緩急，眉毛鬍子一把抓。宗教工作是一個複雜的體系，在這個體系裡面，有表層的東西，有深層的東西；有明

朗的層次，有疑難的層次；有一般的部位，有關鍵或要害之點。省級以上宗教事務部門的領導幹部，要把主要精力放在深層的、疑難的、關鍵的方面，加強領導，勇於負責，認真掌握和執行法規、政策，摸透、拿準問題的癥結，講究方法和策略，敢於和善於抓重點、攻難點、解熱點。而要如此，就必須塌下心來搞調查研究；就要有一套分類、分教、分期、分片指導的功夫。首要的是調查研究。對於我們宗教工作者來說，不調查研究就沒有話講，不調查研究就沒有飯吃，不調查研究就沒有活幹。

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將聯合中央統戰部、國務院研究室和中央黨校建設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研究中心，進行一次比較全面、深入的調查，對當前宗教方面的狀況及新出現的問題作出較為完整、較為準確的估價，對中央一九八二年《十九號文年》特別是一九九一年《六號文件》下發以來的情況進行分析總結，提出宗教工作跨世紀的若干條建議，力爭適時向黨中央、國務院作一次匯報。

加強兩支隊伍建設

建設一支具有優良的政治素質、優良工作作風和專業知識水平較高的宗教工作幹部隊伍，是全面正確貫徹執行宗教政策，依法對宗教事務進行管理的組織保證。這支隊伍要講學習、講政治、講正氣。

目前宗教工作隊伍的現狀與中央的要求和實際工作還很不適應。宗教工作幹部隊伍變化較大，許多年輕同志和其他崗位上的同志充實到這個隊伍中來，這是很好的現象，同時也給我們提出了加強培訓的要求。在新的形勢下宗教工作又面臨許多新的情況和問題，也需要不斷加強宗教工作幹部的學習和培訓。今年，要認真開展一次馬克思主義宗教觀和黨的宗教政策的學習教育活動。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將與有關部門協商，聯合起草一個通知。這次學習教育活動以中央文獻研究室與國務院宗教事務局政法司聯合編輯的《新時期宗教工作文獻選編》和局政法司編寫的《政策要點》為主要教材，並指定

或重編幾本參考書供大家選用。省一級宗教工作幹部由國務院宗教事務局組織培訓，省宗教工作部門負責對本省宗教幹部的培訓，一級抓一級，落到實處。我們一定要通過堅持不懈的努力，培養出一支能夠擔負起跨世紀任務的宗教工作隊伍。

愛國宗教組織和宗教教職人員隊伍的建設任務

更加迫切，更加繁重。各愛國宗教組織作爲黨和政府爭取、團結和教育宗教界人士的橋樑，發揮了應有的積極作用，但有的愛國宗教組織的領導班子不健全甚至癱瘓，後繼乏人。加強愛國宗教組織的建設和宗教教職人員的教育刻不容緩。要以「四個維護」爲重點在宗教界開展愛國主義、社會主義和法制教育。要鼓勵教職人員按照江澤民同志提出的「愛國愛教、團結進步」的要求，繼承各宗教的愛國傳統，鞏固民主改革和反帝愛國運動的勝利成果，增強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繼續堅定不移地堅持獨立自主、自辦教會方針。對政治上愛國、有宗教造詣、有工作能力的中青年教職人員，要悉心培養，

加強鍛煉，及時大膽起用，充實到宗教組織領導班子中去，使他們盡快地勝任所擔負的工作，抓緊解決新老交替問題。從今年開始，各全國性宗教團體陸續面臨換屆，宗教工作部門要在指導、協助搞好換屆工作過程中，加強宗教組織的思想建設和組織建設。

黨的十一屆五中全會（編者按：原文照錄，諒爲十四屆五中全會之誤。）關於制定「九五」計劃和二零一零年遠景目標的建議，向全黨和全國人民展示了實現國家富強、民族振興的跨世紀宏偉藍圖。宗教工作作爲建設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題中應有之義，應當是實現這個宏偉藍圖的一個方面，應當放在今後五年和十五年經濟社會發展中來通盤考慮。黨中央已經把宗教工作納入到今後十五年我國經濟社會發展規劃之中。這對指導全黨同志特別是各級黨政領導重視並做好宗教工作，將起到積極的促進作用。

